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46 号建议 相关意见的函

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：

我局为《关于加快推进张衡科技文化园项目的建议》的协办单位，按照《南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办理办法》（宛人常〔2024〕2号）规定，现将涉及我局业务范围内相关意见函告如下：

张衡科技文化园项目是南阳市“四圣”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市委市政府重点关注的“南诸葛北张衡”文化产业布局的重点项目。卧龙区代表团提出的“加快推进张衡科技文化园项目的建议”符合我市文化强市的发展需求。

在省自然资源厅的指导下，我市开展了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”的划定工作，划定成果已于2022年10月正式启用。由于国家、省分配给我市的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有限，在中心城区和市辖区内重点保障了高铁片区、中欧产业园、独山片区、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等重点区域，以及河南国医学院、南阳理工学院新校区、牧原城等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，对各乡镇分配的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布局较少。《南阳市国土空间总

体规划 2021-2035 年》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获省政府批复，我局已将张衡科技文化产业园项目纳入重点项目清单。按照国家、省“一年一体检、五年一评估”的政策要求，2025 年左右有一次调整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机会，届时我局将结合规划实施情况，充分利用 2025 年评估调整的机遇，积极收集准备相关数据资料，为我市争取更大的建设空间，并尽最大努力将张衡科技文化园项目用地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内，为项目实施提供空间保障。

特此致函。



协 办 人：国土空间规划局 雷显

联系电话：15083418726